南方四島環境教育研習一日行

主辦單位：中華民國海洋運動推廣協會

協辦單位：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

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研習時間：110 年 7 月 18 日(星期日)

研習地點：南方四島

(登島行程：僅登東嶼坪、東吉嶼，其餘 2 島採巡行方式辦理)

研習人數：50 人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0 年 5 月 30 日(額滿為止)。

研習費用：每人 1,500 元(提供簡易午餐、保險及登島證書)

集合地點：澎湖縣南海遊客服務中心

集合時間：當日上午 7 點 40 分前(逾時不候)

報名網址：https://www.beclass.com/rid=2443ea05fb7b7137598f

課程講師：杜治理老師、呂文泰老師

繳費資訊：

郵局、銀行（ATM）轉帳、匯款：

郵局局號：000-100-6　　郵局帳號：347-930-1

郵局戶名：中華民國海洋運動推廣協會 江金山

洽詢電話：0934015925 中華民國海洋運動推廣協會

電子郵件:tmsatw0608@gmail.com

注意事項：

1. **島上建設未具完備且未備有交通工具，所有行程皆採步行(每島活動時間約 2-3 小時)，有心血管疾病、氣喘或其他任何身心不適應症或不適宜戶外激烈活動者，請經專業醫師診斷許可後再行評估報名參加本活動或請勿報名。**
2. 當日如因不可抗力因素無法成行於活動前 3 日簡訊通知，費用扣除行政作業費 200 元，其餘全數退還。
3. 因個人因素遲到至無法搭配活動時間者恕不退費。
4. **取消或延期，活動前 3 日若遇颱風警報或豪雨特報等惡劣天候，活動將電話(簡訊)另行通知取消辦理。**
   陸上及一般水域活動以中央氣象局發佈陸上颱風警報或豪雨特報海上活動以中央氣象局發佈海上颱風警報或強風特報為依據（本會保有最終行程變更之權利；如遇無法辦理本活動時，將提前告知參加人員，並辦理退費）。
5. 活動期間擅自脫隊進行危險活動行為需自負責任。
6. 研習人員核發環境教育時數 8 小時。
7. 退費機制
   （1）活動出發前 45 日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 9 成活動費用
   （2）活動前 44-35 日申請退費者，退還 8 成報名費用。
   （3）活動前 34-25 日內申請退費者，退還 7 成活動費用。

（4）活動前 24-15 日內申請退費者，退還 6 成活動費用。

（5）活動前 14-1 日內申請退費者將不予退費。